

授权委托书

致网银在线（北京）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银在线”）：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被授权人”)(性别:_____,
证件类型:_____,证件号码:_____)

代表本单位(以下简称“授权人”)在下述授权范围内办理下述业务：

- 1、 向网银在线申请开通授权人的商家账户（包括但不限于待结算账户、商家账户账户、资金运营账户、网银云账户、银行账户、数币账户、保证金账户、电子簿记等）；
- 2、 向网银在线提交开户、销户、账户实名认证、账户信息修改、设置用于操作和管理该账户所需的登录密码、支付密码和（或）数字证书、账户充值及提现、办理退款、查询交易等与商家账户相关的任何业务申请；
- 3、 以非现场方式对所有有关商家账户的文件及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因开通使用商家账户与网银在线签订的协议等进行确认和补充说明；
- 4、 负责答复与商家账户相关的任何业务询问；
- 5、 授权人注册商家账户并实名制认证时预留的或被授权人预留的联系地址、收件人、电话、电子邮箱为接收网银在线及其关联公司寄送授权人商家账户的资料、单据和文件以及其他信息资料的唯一、有效的方式；
- 6、 被授权人可以进行再授权，次被授权人的授权范围及授权期限不得超过被授权人的授权范围及授权期限，授权人及次被授权人对授权人商家账户的操作视为授权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授权人对被授权人及次被授权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被授权人的变更不影响次被授权人的授权范围及期限。

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所进行的一切操作、说明和确认均视为授权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授权人对该等行为产生的风险及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除书面终止授权外，本授权有效期自网银在线对授权人提交的实名认证资料及本授权书审核通过之日生效，至授权人另行提交授权书并经审核通过之日终止。

授权人及被授权人均同意本授权书所列授权事项，且充分知晓并自愿承担因上述委托授权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本页以下无正文，仅为签署页】

单位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